

昆山恺博传动系统有限公司塑料制品生产项目（第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昆山恺博传动系统有限公司（组长单位）于2024年6月28日，组织欧宜检测认证服务（苏州）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昆山奥格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并邀请专家二人组成验收工作组，对《昆山恺博传动系统有限公司塑料制品生产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组依据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审批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审核了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经认真评议，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昆山市开区西江路158号5号房一楼。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第一阶段产能为塑料制品150t/a（开口袋100t/a、无缝带50t/a）。

项目职工人数20人，实行一班工作制，每班8小时，年工作日300天，2400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2023年11月委托昆山奥格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昆山恺博传动系统有限公司塑料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4年1月18日取得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昆山恺博传动系统有限公司塑料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昆开环建〔2024〕8号）；项目于2024年2月开工建设，于2024年3月完成主体工程、环保工程及配套公辅工程的建设，启动调试工作。并于2024年1月18日申请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20583MA20TE0Y5D001X。登记有效期为2024-01-18至2029-01-17。项目调试后，公司分别委托欧宜检测认证服务（苏州）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5月11日对项目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并委托昆山奥格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三）投资情况

项目预计总投资1200万元，预计环保投资为10万元。实际总投资额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占总投资的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本项目环评报告表和昆开环建〔2024〕8号批复的建设内容第一阶段年产塑料制品150t/a（开口袋100t/a、无缝带50t/a）的环保设施。

二、项目变动情况

对照原环评中的建设内容，项目实际建设时出现以下变动：

1. 环评报告表及批复产能为塑料制品476t/a（开口袋100t/a、无缝带50t/a、环带24t/a、链板模组170t/a、链轮132t/a）。第一阶段实际建设产能为塑料制品150t/a（开口袋100t/a、无缝带50t/a）。其余塑料制品326t/a（环带24t/a、链板模组170t/a、链轮132t/a）为第二阶段验收。

2. 项目新增一台打孔机，新增打孔工艺为辅助工段，不影响产品产能；不涉及废气、废水排放。本项目为第一阶段验收，项目生产装置、设备、主要原辅材料均未超环评申报量，且无新增。

项目第一阶段的生产性质、地点、生产工艺和其余污染治理措施均未发生变动，故不会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种类和数量增加。

对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以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出现的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第一阶段员工20人，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排入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二）废气

项目第一阶段破碎废气经布袋除尘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塑料粒子挤出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跟15米排气筒（FQ-1）排放。

（三）噪声

项目第一阶段噪声源主要为成型机、挤出机等设备运行噪声，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减少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第一阶段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固废和生活垃圾。一般固废为边角料及不合格品委托无锡顺航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处理。

危险固废为废液压油、废活性炭委托灌南金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生活垃圾园区房东统一委托江苏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卫生管理所处理。

（五）排污许可证

项目环评报告表未要求项目设置卫生防护距离，目前车间外扩50m范围内没有居民住宅等敏感目标。企业为登记管理，并于2024年1月18日申请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20583MA20TE0Y5D001X。登记有效期为2024-01-18至2029-01-17。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2024年5月10~5月11日）公司正常生产，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运转正常。生产负荷为96~97.5%，满足验收测试要求。欧宜检测认证服务（苏州）有限公司进行了监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报告编号：OASIS2403042）。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总排口两日监测期间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限值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级标准，氨氮、总磷限值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B级标准。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公司废气排气筒出口中两日非甲烷总烃监测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标准。根据计算 $A=1.93*5000*10^{-6}/0.0625=0.1544\text{kg/t}$ 产品，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要求的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限值(0.3kg/t产品)。

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两日监测浓度小时均值最大值均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标准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两日监测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均达到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2标准。

（三）噪声

根据检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公司厂界昼间噪声检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固废

项目一般固废委托无锡顺航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处理；危险固废委托灌南金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园区房东统一委托江苏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卫生管理所处理。本项目固废均得到妥善的处理处置，不对外排放。

项目在生产车间西侧建设了10m²的一般固废暂存区，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理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要求。在车间西侧设置了一个15m²危废贮存设施，基本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

五、总量要求

根据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和检测结果推算，项目有组织废气和废水中污染物排放总量可以达到环评报告表核定的总量要求。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相关规定与要求，验收组认为：昆山恺博传动系统有限公司认真执行了“三同时”制度，污染防治措施基本落实到位。根据欧宜检测认证服务（苏州）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10~5月11日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结果，各项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同意该项目（第一阶段）的污染治理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 （一）进一步健全环境管理制度。
- （二）加强废气治理设备的日常维护，确保设备安全、正常生产运行。
- （三）按照管理部门的要求，及时进行网上公示。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见签到表。

昆山恺博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8日

昆山恺博传动系统有限公司塑料制品生产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位	手机号码	签到
1	林硕	昆山恺博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17750718574	林硕
2					
3					
4	张建荣	苏州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研究员	18962168210	张建荣
5	戎皓互	江苏省表面涂装行业协会	研究员	13862127978	戎皓互
6	曹磊	昆山奥格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052103202	曹磊
7					
8					
9					
10					
11					
12					
13					